

秦创原综合服务中心 2025 年运营服务合同

甲方：秦创原创新促进中心

乙方：陕西西咸新区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 4 月 16 日

甲方：秦创原创新促进中心

乙方：陕西西咸新区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秦创原综合服务中心 2025 年运营服务，通过引入专业运营团队，以综合服务大厅及秦创原展厅为载体，设置专业秦创原企业服务窗口，为各类创新创业主体，提供标准化、专业化、一站式的全流程服务体验。同时针对秦创原总窗口展示要求，开展合作交流、科技会展等服务，不断完善综合服务中心团队建设及功能建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服务目标

秦创原综合服务中心采用“政府管理、企业运作、分类服务”的原则，乙方构建专业运营团队。通过专业化服务的方式，为各类创新创业主体，提供全链条、全要素、标准化、一站式的全流程服务体验。

第二条 服务内容

（一）基础运营

1. 综合服务中心团队建设

按照现有秦创原综合服务中心布局，推动各项服务全面开展，实现中心服务体系的常态化运营。组建一支 17 人专业运营管理维护团队。对运营人员开展系统化培训，打造具有高水平业务能力与服务意识的运营队伍。为保障秦创原综合服务中心专业运营管理团队稳定，提升人员业务水平，结合创促中心业务需求，对各岗位人员采取“能上能下”及“末位淘汰”机制。

2. 综合服务中心服务功能建设

乙方应严格落实《秦创原总窗口科创服务体系建设标准》，持续对各项业务进行流程优化，实现服务流程管控升级，设置商事服务、政策服务、科技金融、科技政务、知识产权等服务窗口，合同期内，为秦创原创新促进中心落地的秦创原项目提供企业工商注册、变更、注销、税务登记、银行开户等一站式服务，必备资料齐全情况下，7 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开办手续，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基本信息变更、股权结构调整服务手续，30 个工作日内完成企业注册地址跨行政区

域迁移及工商注销服务，上述时限自窗口正式受理完整申请材料之日起计算，若因企业提交材料不完整或存在工商部门审核问题导致流程延误，服务时效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动态调整。开展政策宣讲培训，为企业提供秦创原专项支持政策的业务咨询与申报指导，组织科技金融推介会，为企业与金融机构搭建对接渠道。

3. 综合服务中心展示功能建设

(1) 合作交流

制定《2025 年讲解接待提升方案》、《讲解人员梯度培养制度》及《秦创原志愿者宣讲活动方案》，建立秦创原总窗口参访点位库，针对不同参访团体统筹建立秦创原特色参访路线。通过专项培训，日常考核常态化提升讲解能力。由甲方对展厅接待成效进行评价，重要接待评价标准甲方可采取一票否决制，日常接待采取随机打分单次成绩不得低于 90 分，如出现接待事故甲方以函件形式送达乙方，并按照合同基础运营服务金额的 1%核减相应费用。

(2) 科技会展

对接主管部门及相关企业，举办产业链主题展、行业主题展、高校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展等各类科技会展。并对综合服务中心成果展示区参展的科技展品进行接收、管理、日常维护、清退等工作，并按照要求进行科技会展布展工作。

(3) 展厅展示

(3.1) 展品管理

将企业服务业务与科技成果展厅展品遴选相结合，依托综合服务中心企业服务业务与企业建立互信关系，定期走访总窗口内外企业，深度了解参展企业发展现状，挖掘秦创原企业故事，融入日常讲解，加强展品讲解能力。持续征集可展出的科技成果展品，确保科技成果展区展示内容、展示方式常展常新。

(3.2) 内容管理

对展厅区及成果区展示内容进行及时更新。合同期内，根据参访团体对秦创原展示内容进行更新调整，优化展示脚本，制定不同版本展示内容，同时，对展厅展板文字内容、排版进行核对把关，对数据进行及时调整，画面调整 2 天内完成，动画调整 4 天内完成，画面设计根据工作总量不得超过双方约定时限。

(3.3) 活动策划

策划、组织、举办知识产权、创业孵化、政策解读、科技服务等线上+线下专项企业培育活动。

(4) 荣誉获取

对接省市新区主管部门，积极为综合服务中心争取相关示范、平台（机构）等荣誉授牌，并协助创促中心完成相关荣誉申报、迎检，共同打造秦创原服务品牌。

4. 后勤保障

保障秦创原综合服务中心运营必要物资、设备需要，保障项目水电气暖需求，维护现场环境秩序，接待车辆引导，进行日常巡检、巡视及安全维护，满足公共场所安全等级标准，保障硬件环境满足接待及服务需求。

5. 其它

开展秦创原综合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运营筹备及试运营期间有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运营所需人员配备、培训，运营制度建立，展品管理，筹备所需部分汇报文件草拟等。

(二) 专项服务

1. 直播间搭建

打造全省秦创原科技成果发布平台，运营秦创原自媒体平台，设置“秦主播”新闻发布区，搭建自媒体直播间，围绕线下展厅场地资源与科技展品资源，邀请政府、高校、科研院所以及企业代表开展科技成果直播、科技创新项目路演直播、科普教育与互动体验直播等活动。

2. 品牌活动

根据科技企业的产品、技术和服务特点，进行统筹梳理，协助制定明确的参展目标，由甲方提供会展条件及渠道、乙方组织统筹科技企业参加国内知名科技型展会，充实秦创原创新驱动平台专属展位展示展览内容，扩大秦创原区域影响力。围绕秦创原重点产业方向，根据甲方要求及企业实际需求，有效利用综合服务中心区域空间，举办产业大集、技术交流会，发布会等活动。

3. 展示改造

按照展示展览计划及场景需求，升级展示设备（新增屏幕、升级影音设备等）、优化展示形式，增强展厅展陈效果，实现功能区多样性，提升参观者的体验感和参与感。

第三条 合同价款

(一) 合同总价(含税): ¥4180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佰壹拾捌万元整), 合同总价包括本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 合同总价分为两个部分。第一部分为基础运营费用, 包含除合同中第二条第二项外运营产生的一切费用, 合计 324 万元; 第二部分为专项服务费用, 包含合同中第二条第二项相关费用(直播间搭建、对外联展、展示改造), 合计不超过 94 万元。

(三) 合同总价中基础运营费用 324 万元, 若合同提前终止, 基础费用根据考核结果(不足 3 个月的考核按照整季度考核, 费用按照实际运营时间换算), 考核通过, 按照 27 万元/月进行结算, 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合同专项服务费用上限 94 万元, 据实结算, 超出部分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合同结算

(一) 付款方式: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类型分为两类。

1. 基础运营费用: 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月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中基础运营费用首笔款 40%; 尾款待合同执行完毕完成验收后或合同终止完成费用核算后, 根据验收结果或费用核算结果进行支付。

2. 专项服务费用: 由甲方认可的第三方评估审计机构完成费用核算后(第三方评估机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根据评估审计结果据实向乙方结算费用(仅包含直播间搭建、品牌活动、展示改造)。上限不超过 94 万元。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开具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 结算方式: 银行转账。

(三) 结算单位: 由甲方按上述付款方式结算合同款。

第五条 服务时限、服务地点及方式

(一) 服务期限: 2025 年 4 月 16 日至 2026 年 4 月 15 日(12 个月);

(二) 服务地点: 西咸会议中心东展厅;

(三) 服务方式: 按照合同规定要求。

第六条 质量保证

各项具体工作的质量标准和作业规范, 按国家相关标准、规范及合同要求, 以及甲方要求的内容执行。如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服务质量不达标、未按时完成任务、违反保密与安全规定等不良情况, 甲方有权在合同总金额基础上,

核减该部分费用。

第七条 验收

(一) 甲乙双方根据合同内容, 针对基础运营工作, 甲方按照验收考核标准(具体标准详见附件《基础运营考核标准》)对乙方进行验收。针对专项服务工作, 由乙方出具相关方案并征得甲方书面回复同意后开展工作, 按照甲方书面回复相关要求内容进行验收。

(二) 乙方完成履约结束后向甲方提请验收, 甲方组织验收考核小组根据验收考核标准(具体标准详见附件《基础运营考核标准》)进行验收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若乙方提供的运营服务存在违约情形, 甲方可以向乙方主张违约责任。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违约情形, 双方可进行友好协商, 若未能协商一致,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因地震、洪水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一方无法正常履行本合同, 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二) 履约延误或终止

1. 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而单方面延迟执行合同, 且事后未得到甲方的谅解,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 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 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 并确定是否通过变更合同, 酌情延长交付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

3. 违约终止合同: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满足甲方要求的服 务, 且造成严重影响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第九条 其他

甲方因政策变动、上级指令变化等非主观因素无法向乙方提供合同执行必要载体及服务条件, 导致无法按照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的, 甲、乙双方应协商一致后终止本合同, 验收后基础运营服务费用按照时序进度进行结算, 专项服务费用据实结算。

第十条 争议解决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1）种争议解决方式：

（1）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二）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补充，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合同正本一式柒份，甲方、乙方双方分别执叁份，备案壹份。

附件：秦创原综合服务中心合同基础运营考核标准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2025年秦创原综合服务中心运营服务合同》签署页)

甲方名称 (盖章): 秦创原创新促进中心

地址: 西咸新区沣泾大道与沣长路交汇处西南角西咸金融港 4-A 楼 20 层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签订日期: 2025 年 4 月 16 日

乙方名称 (盖章): 陕西西咸新区人才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能源金贸区起步区一期西咸经济交流服务中心 3-C 座 4 层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电话: 029-33683500

开户银行: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天台路支行

账号: 806140101421003254

签订日期: 2025 年 4 月 16 日

秦创原综合服务中心合同基础运营考核标准

序号	类别	合同内容	考核标准	扣分标准	权重分数
1	团队建设	组建一支 17 人的专业运营管理维护团队		缺少一人扣1分	17
2		对运营人员开展系统化培训	每季度完成人员培训不少于3场	少一场扣0.5分	6
3		对各岗位人员采取能上能下及末位淘汰机制	半年完成人员动态调整不少于1次	少调整一次扣1分	2
4	服务功能建设	严格落实《秦创原总窗口科创服务体系建设标准》，持续对各项业务进行流程优化，实现服务流程管控升级；设置商事服务、政策服务、科技金融、科技政务、知识产权等服务窗口。	各项业务台账清晰 服务窗口设置齐全	业务台账缺失扣0.5分，服务窗口缺失一个设置扣0.5分	4
5		为秦创原创新驱动中心落地的秦创原项目提供企业工商注册、变更、注销、税务登记、银行开户等一站式服务。	必备资料齐全情况下，7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开办手续，15个工作日内完成基本信息变更、股权结构调整等业务手续，30个工作日内完成企业注册地址跨行政区划迁移及工商注销服务，完成率≥100%。	单次业务超期未完成扣0.5分	6
6		开展政策宣讲培训，为企业提供秦创原专项支持政策的业务咨询与申报指导，组织科技金融推介会，为企业与金融机构搭建对接渠道。	每季度完成政策宣讲培训不少于5场次，科技金融推介会1场。	少一场扣0.5分	8
7	合作交流	制定《2025年讲解接待提升方案》、《讲解人员梯度培养制度》及《秦创原总窗口秦创原特色参访路线》。	制定《2025年讲解接待提升方案》、《讲解人员梯度培养制度》及《秦创原总窗口秦创原特色参访路线》，建立秦创原总窗口参访点台账，针对不同参访团队统筹建立秦创原特色参访路线。	制度与方案未完成扣1分，点位库未建立扣1分，参访路线未建立扣1分	5
8		通过专项培训，日常考核常态化提升讲解能力。	每季度培训不少于6次 每季度考核不少于3次	培训少一场扣0.3分 考核少一场扣0.2分	10
9		举办产业链主题展、行业主题展、高校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展等各类科技会展。	每季度完成科技展不少于1场	少一场扣2分	8
10	展示功能建设	定期走访总窗口内外企业，深入了解参展企业发展现状，挖掘秦创原企业故事，融入日常讲解，加强展品讲解能力；持续征集可展出的科技成果展品，制定展厅展品轮展方案，确保科技成果展展台展品、展示方式常展常新。	每季度参访企业不少于5家，挖掘秦创原企业故事不少于2个 每季度征集展品不少于5件，确保科技成果展展台常新	参访企业少1家扣0.2分，挖掘秦创原企业故事少1个扣0.5分 展品征集少1件扣0.5分	15
11		根据参访团体对秦创原展示内容进行更新调整，优化展示脚本，制定不同版本展示内容；对展厅展版文字内容、排版进行校对把关，对数据进行及时调整，画面调整2天内完成，画面设计根据工作总量不得超过双方约定时限。	每季度完成展示内容调整不少于1种 画面调整2天内完成，动画调整4天内完成	展示内容少一种扣2分 单次画面、动画未按时完成扣0.5分	7
12		策划、组织、举办知识产权、创业孵化、政策解读、科技服务等线上+线下专项企业培育活动。	每季度完成企业培育活动不少于5场	考核活动少一场扣2分	5
13	荣誉获取	积极为秦创原综合服务中心争取相关示范、平台（机构）等荣誉授牌，并协助创促中心完成相关荣誉申报、迎检，共同打造秦创原服务品牌	每半年完成荣誉授牌不少于1个	荣誉授牌少一个扣1.5分	3
14		保障秦创原综合服务中心运营必要物资、设备需要，保障项目水电气暖需求，维护现场环境秩序，接待车辆引导，进行日常巡检、巡视及安全维护，满足公共场所安全等级标准，保障硬件环境满足接待及服务需求。			4
15	其他事项	开展秦创原综合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项目运营筹备及试运行期间有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运营所需人员配备、培训，运营制度建立，展品管理，筹备所需部分汇报文件申报等。	运营制度建立，展品管理，筹备所需部分汇报文件申报等。	未达成时该项分值全部扣除。	5
总分					105

注：按照合同约定，乙方完成履约验收后向甲方申请验收，由甲方对乙方进行验收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支付尾款，考核结果对应付款金额如下：
考核得分≥100分，甲方累计向乙方支付合同基础运营费用的80%；
考核得分≥100分，甲方累计向乙方支付合同基础运营费用的100%；

